

证券代码：002370 证券简称：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债券代码：128062 债券简称：亚药转债

##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超过 1%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太药业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2 月 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邦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富邦集团于 2024 年 2 月 6 日至 2024 年 2 月 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,17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67%，现将本次增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1、增持主体：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2、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，控股股东富邦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汉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汉贵投资”）合计持有亚太药业 96,675,566 股股份，占亚太药业总股本的 15.87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富邦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汉贵投资合计持有亚太药业 106,845,566 股股份，占亚太药业总股本的 17.54%。

### 二、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公司控股股东富邦集团拟自 2024 年 2 月 6 日起 6 个月内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上刊载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》。

### 三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2024年2月7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富邦集团的通知，富邦集团于2024年2月6日至2024年2月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,17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67%，累计增持超过1%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：

<b>1. 基本情况</b>	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	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	
住所		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长春路2号4、5楼		
权益变动时间		2024年2月6日-2024年2月7日		
股票简称	亚太药业	股票代码	002370	
变动类型	增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一致行动人	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<b>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</b>				
股份种类（A股、B股等）		增持股数（股）	增持比例（%）	
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		10,170,000	1.67	
<b>合计</b>		<b>10,170,000</b>	<b>1.67</b>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	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请注明）		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		自有资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银行贷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东投资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请注明） 不涉及资金来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<b>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</b>				
股东名称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富邦集团	77,150,000	12.66	87,320,000	14.33
汉贵投资	19,525,566	3.21	19,525,566	3.21
<b>合计持有股份</b>	<b>96,675,566</b>	<b>15.87</b>	<b>106,845,566</b>	<b>17.54</b>
<b>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</b>				
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■ 否□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载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》。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□ 否■
<b>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</b>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□ 否■
<b>6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（如适用）</b>	
本次增持是否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	是□ 否□ 不适用■
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	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<b>7. 备查文件</b>	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	□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	□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	□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	■

#### 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3、增持主体富邦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

4、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持续

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2月8日